

禹州市财政局文件

禹州市应急管理局

禹财建〔2025〕2号

禹州市财政局 禹州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申请解决 2025-2026 年冬春受灾群众 生活救助资金的请示

许昌市财政局、许昌市应急管理局：

2025年，我市先后遭受干旱、洪涝灾害，全市农作物受灾43492.32亩，受灾人口62280人，共造成经济损失939.4万元。为保障受灾困难群众今冬明春基本生活，2025年10月份禹州市应急管理部门对今冬明春需救助情况进行了摸底排查。经核实统计，我市冬春期间需救助人口19025人。现急需上级支持冬春救助资金323.425万元，特恳请许昌市财政局、许昌市应急管理局在分配今冬明春受灾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时给予倾斜支持，确保我市受灾困难群众安稳度过今冬明春。

妥否，请批示。

附件1：禹州市2025-2026年冬春生活需救助情况统计表

附件2：禹州市2025-2026年度冬春期间受灾群众生活
困难救助需求评估报告



附件 1:

禹州市 2025-2026 年冬春生活需救助情况统计表

单位: 人、万元

	受灾人口	需救助人口	需口粮救助人口	地市级计划安排资金	地市级需上级政府解决资金	县级计划安排资金	县级需上级政府帮助解决资金
禹州市							

附件 2:

禹州市 2025-2026 年度冬春期间受灾 群众生活困难救助需求评估报告

一、灾害影响

2025 年，我市先后遭受干旱、洪涝灾害，全市农作物受灾 43492.32 亩，受灾人口 62280 人，共造成经济损失 939.4 万元。

二、冬春救助需求分析

由于受灾地区大部分属多灾地区，脱贫监测户、五保低保户，许多群众财产损失严重，且经济基础相对薄弱，今冬明春期间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突出，需政府帮助解决。为妥善保障灾区困难群众今冬明春基本生活，按照上级要求，2025 年 10 月份许昌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对今冬明春需救助情况进行了进一步摸底排查，主要是口粮救助需求。据摸底排查，全市今冬明春需救助人口 19025 人。

三、冬春救助工作开展情况

各级党委、政府对冬春救助工作高度重视，严格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相关工作规程，提前部署安排，细化救助措施，建立工作台账，分解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深入基层了解群众急难愁盼，采取有力措施，把受灾群众生活保障工

作做实做细。

（一）领导高度重视，及时部署安排。市乡两级多次召开会议，听取有关部门专题汇报，分析研判总体形势，对冬春救助工作早谋划、早安排、早部署。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落实减灾防灾救灾主体责任，行动迅速、采取措施，对冬春救助工作早谋划、早安排、早部署，确保冬春救助工作的有序、有效、有力开展。

（二）实地核查评估。基层应急部门及时组织力量，派出工作组，深入乡（镇）进村入户，对受灾人口、农作物受灾、直接经济损失、家庭经济状况等情况进行逐个核实，并严格按照需政府救助对象核定程序，准确核定救助对象，做到不漏一户、不少一人。

（三）会商评估。根据各地逐级上报的灾情损失和受灾困难群众需救助情况，市政府多次召集农业、民政、气象、林业、财政等有关部门对各地灾情进行了全面分析研判，就受灾困难群众需救助情况进行了会商，对 2025 至 2026 年度冬春期间受灾群众需政府救助进行了客观评估。

（四）制定救助方案。各地在准确核定需政府救助对象的基础上，根据受灾困难群众口粮、衣被、取暖等其他方面存在的生活困难，按照需救助的不同类型、救助需求、数量、救助时段进行分类排队，登记造册，建立救助台账，并按照分类施救动态管理原则，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冬春救助工作方案。

四、评估结论

通过对致灾因素、灾情数据、需冬春救助等因素的分析评估，我市 2025 年-2026 年度冬春需救助人口 19025 人，冬春需救助评估数据与我市实际灾情和受灾困难群众救助需求基本相符。恳请许昌市财政局、许昌市应急局考虑到禹州市的实际困难，帮助解决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 323.425 万元。